# 「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

## ——從張愛玲的小說《色,戒》到李安的同名電影

⊙ 廖四平、孟 婕

張愛玲的《色,戒》創作於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後收入《惘然記》<sup>1</sup>中。雖然張愛玲非常珍視這個「小故事」<sup>2</sup>,但它不僅沒有像《沉香屑:第一爐香》、《沉香屑:第二爐香》還沒來得及發表編輯就為之拍案,也沒有像《傾城之戀》、《金鎖記》等一問世就轟動文壇,而很有點「養在深閨人未識」的味道。而同名電影《色,戒》卻一問世便「暴得大名」,以至出現了「人人爭說《色,戒》」的盛況——就其箇中緣由,實為小說「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的意蘊被直觀地表達了出來並引起了人們的共鳴。

從小說到電影,《色,戒》的內容基本上沒變,但電影運用「填充法」並借助鮮明的視覺形象使小說的情節、人物形象、主題等得到了更明晰的表現:

#### (一)情節

電影基本上沿襲了小說的情節——開始是幾個官太太在麻將聲中唇槍舌劍,然後是王佳芝去咖啡廳與易先生幽會,再後是通過回憶介紹王的身份、目的和當間諜的原委,最後是回到現實,展示王與同學及政府特工人員設計誘使易進珠寶店、王變計、易逃走、王的同學全部被捕槍決、易回到家中惘然若失和懊惱不已等過程。

但較之小說,電影又「強化」或增添了如下情節成分:

- 1、易先生和王佳芝感情發展的過程
- (1) 麻將桌上男女情事和種種曖昧關係的暗示

電影在兩場搓麻將的場面中,通過特定的鏡頭揭示了麻將桌上人物之間的關係:

第一場通過易太太和馬太太的對話暗示了馬太太是易先生的情婦。

在小說中,暗示馬太太是易先生的情婦只有「佳芝疑心馬太太是吃醋,因為自從她來了,一

切以她為中心」<sup>3</sup>這一「隻言片語」。而電影對小說的這一「隻言片語」予以了深入的挖掘——易太太見易先生來了之後,就黑著臉對馬太太說:「你這只(指鑽戒)好嘛,三克拉?」馬太太回答:「我這只好嗎?我嫌它樣子老了,這兩天正準備拿去改。」她說這話時眼神先頗有意味地看了看易,然後又掃了王佳芝一眼,言下之意是易覺得她老了,轉而另投年輕美貌的王了。易太太繼續答道:「前幾天品芬來過,手上倒有只五克拉的。大是大,但是光頭還不及你這只。」易太太同樣也是話中有話,即暗示她自己雖然是易名正言順的老婆,「名分」大是大,但是論到「風光」,可還不及馬,其中頗含有一番嘲諷的意味。同時,幾位太太基本上都是年老色衰的中年婦女,而馬則比較年輕,長得明豔還頗有風韻;她對王的態度也一直是冷冷淡淡甚至有幾分不屑——這也有暗示她是易的「情婦」之意。

第二場通過易先生喂牌、王佳芝糊牌,展現了王、易之間曖昧關係的萌生。

易先生先是打出一條七筒給王佳芝,卻讓易太太給截牌了;接著,易又打出一張七筒給王; 再後,易離開牌桌吃糕點而順眼偷看王留給易太太的電話號碼——比起小說只有「臨走丟下 她的電話號碼,易先生趁他太太送她出去,一定會抄了去」<sup>4</sup>那麼一句來,這裏對易、王之間 曖昧關係的揭示更明顯。

#### (2) 王佳芝和易先生到裁縫店試衣服

小說只提到王佳芝介紹一家服裝店給易太太,但衣服還沒做成,易氏夫婦就回上海了。而電 影則增加了王、易二人做西裝的一場戲:王叫裁縫把易的袖子改短、易叫王穿著剛改好的旗 袍,兩者看似越位元的對話,言淺意深,反映出了二人初識時的微妙心理。

## (3) 王佳芝和易先生在香港淺水灣吃飯

小說沒有這一情節,電影增加這段戲使易先生流露出比較「人性」的一面:在整部電影中, 易先生幾乎總是處在恐懼、警惕或壓抑之中——他對王佳芝所說的「我往來的都是有頭有臉 的人物,整天談國家大事,千秋萬代掛在嘴邊,但我在他們的眼中只看到一件事,那就是恐 懼」那段句話便是其心境的真實寫照,只有此時,易才是真正開心、單純、放鬆的——王因 為要盡力「套」易,所以顯出天真、純情而又風騷,融千嬌百媚於一身;易則不動聲色地品 味著王的千嬌百媚,便不由自主地開心、單純、放鬆起來。

## (4)從肉體到心靈的三場「床戲」

小說沒有王佳芝和易先生性愛的細節描寫,而只王「和老易在一起,就像是洗了一個熱水 澡」<sup>5</sup>那麼一句,然後又借用了「權勢是一種春藥」<sup>6</sup>和「到女人心裏的路通過陰道」<sup>7</sup>兩句名 言。電影則把小說中的這幾句演繹成了三場「床戲」:

第一場戲,易先生粗暴地淩虐了王佳芝。易的工作性質使得他性格中有很多扭曲變態的成分,這種扭曲變態在這場戲中表現得頗為突出。易習慣了刑求和逼供的方式,所以他先把王按在牆上將她衣服撕破;然後把她摔在床上,用皮帶抽她,還反綁了她的手;再後把她死死地壓在自己的身體之下。在這場戲中,輸的似乎是王,但在易走後,王嘴角一絲高深莫測的笑容和雖然緊閉卻沒有上鎖扣的窗戶卻暗示了輸的不是王而是易——那扇窗戶雖然是緊閉的,但是並沒有帶扣,也就是隨時可以推開,這就像易,看似冷漠,但已不如之前戒備森嚴了,只要再進一步,就可以獲其信任;窗外陰沉寒冷而窗內春色無邊,也是在暗示兩人的情感在敵對、生死搏鬥的環境下蔓延滋長。

第二場戲,開頭是易先生在上,王佳芝在下,而且易總是要看著王的眼睛——這表明易還是不完全信任王。但漸漸地,兩個人的姿勢有了變化,緊緊地擁抱在一起,最後以「迴紋針」的體位終結。兩個人肢體交纏,猶如嬰兒在母體中的姿勢。這是一種原始的安全狀態,只有這樣兩個人才能進一步完成從肉體到心靈的契合。

第三場,王佳芝在上,易先生在下。此刻易完全放鬆,一直緊鎖的眉頭也終於舒展了,他已 對王完全信任了;而王最後卻哭了,因為她覺得易不僅往她身體裏鑽,也往她的心裏鑽,也 就是說,王已對易動了真情。

這三段戲對推進情節、挖掘人物性格等來說,都是不可或缺的:

其一,從人物性格上講,易先生是一個非常謹慎、恐懼而又狡猾的人,這樣一個人很難對完 全陌生的王佳芝產生「信任感」。而王作為一個刺客,在那麼緊張、驚險的環境下,要使她 能夠愛上易,也不可能通過正常的精神管道。

其二,有了這三場「床戲」的鋪墊,男女主角的心路歷程就有跡可循了:表面上是易征服了 王,但實質上是王卻闖進了易的心;表面上是王通過三次交鋒讓易信任了她,對她放鬆防 備,但易也「像一條蛇一樣往她的心裏鑽」,使她萌生了「不忍心」殺易之心。

## (5) 王佳芝在日本酒館為易先生演唱《天涯歌女》

易先生約王佳芝到日本餐館見面,王在餐館中險些誤被人當作是妓女。王幽怨地說易帶她到這裏就是想要她做他的妓女,而易則淡然一笑說:「既然我約你到這裏,我就比你更懂得做娼妓。」隨後,隔壁的房間傳來一陣陣日本藝伎的哀音,易眉頭深鎖、一片悵然地對王說:「你聽他們唱歌像哭,聽起來像喪家犬。鬼子殺人如麻,其實心裏比誰都怕。知道江河日下,和美國人一開打,就快到底了。跟著粉墨登場的一幫人,還在荒腔走板地唱戲……」緊接著,王給易咿咿呀呀地唱起了《天涯歌女》。當唱到「家山呀北望,淚呀淚沾襟。」易則收斂笑容,拿著煙的手開始顫抖;當王唱到「患難之交恩愛深……小妹妹似針,郎似線,郎啊穿在一起不離分」時,易動容了,低下頭偷偷地擦拭眼淚。

小說沒有這一情節,電影增添這一情節深化了對易先生內心世界的揭示:易對自己作為一個「漢奸」的命運心裏清楚——「鬼子殺人如麻,其實心裏比誰都怕」,這表面上是在說日本人,但實質上是在說他自己。當王唱到「家山呀北望,淚呀淚沾襟」時,易之所以斂容發抖是因為他知道國難當頭,可自己所幹的卻是遺臭萬年的事;當王唱出「患難之交恩愛深……小妹妹似針,郎似線,郎啊穿在一起不離分」時,易之所以動容是因為慶幸自己雖然理想破滅了,但畢竟還剩下些許的情感慰藉——王也從此真正地從情感和精神上走進了他的心裏。

## (6) 易先生送戒指的方式

在小說中,易先生是臨時想起送戒指給王佳芝的——那只不過是歡場老手的慣用把戲。在電影中,易送戒指的方式頗為別緻:王用一首《天涯歌女》敲開了易的心房;之後,易讓王幫他送一封信,組織上的老吳等人皆以為是易對王的試探;可當王忐忑不安地走進珠寶店把信交給易指定的人時,卻發現原來是易要送她一枚戒指,而且是一枚易特地交待老闆由她本人親自挑選的戒指——當王及其「同志」在猜忌和防備易的時候,王卻發現原來易只是想對她好,這是應該令王感動的;當王從老闆口中得知易認為她品位獨特不敢隨便幫她挑選而特地囑咐老闆由她自己親自挑選時,這更是應該令王感動的——此時,那枚戒指已不是一枚普通的戒指了,而是一枚包含了易對王的情義和尊重的戒指;這種真情和尊重是她在組織及同學

那裏都不曾得到的;這也為她後來「變節」埋下了伏筆。

#### (7) 王佳芝放走易先生的兩聲「快走」

在小說中,王佳芝只對易先生說了一句「快走」,易先生稍加遲鈍後便反應過來、奪門而走。而在電影中,王說第一聲「快走」時,易未明所以,仍然緊握其手溫柔地望著她——似乎根本沒防範過她,所以當王聲淚俱下、面色大變地又說了一句「快走」時,易才從其臉上發現了自己常見的「恐懼」,臉色也隨之赫然大變,接著便本能地奪門而出,像炮彈似的鑽進了車裏——兩聲「快走」,細膩地展現了王佳芝內心情感從猶疑到堅定的變化過程。

#### (8) 易先生最後的落淚

在小說中,易先生在槍決王佳芝之後一方面心有餘悸——他看看窗戶上的厚呢窗簾,感歎裏面不知能藏多少刺客,心中暗責太太交友不慎引狼入室;另一方面又沾沾自喜——他雖有一絲的唏嘘,肯定王是自己的第一個紅粉知己,驚訝於自己「在中年還能有這番遇合」<sup>8</sup>,但更多的是沾沾自喜:他覺得自己從身體到心靈俘虜了王,而槍決王則更令她「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sup>9</sup>,完成了自己對她的終極佔有,所以,在決定槍決王之後,他仍滿面春色。

在電影中,易先生回到家拉開了那黃綠色的厚呢窗簾,但看到的只是一片失落。他走進王佳芝曾經住過的房間,坐在她的床上,櫃子上的鏡子映出他的神情,一片頹然失神。他似乎還在回味著她的種種,想最後感受一下她留下來的氣息。此時,易太太進來了,問他為甚麼有人搬走麥太太的東西,他抬頭,淚流滿面,易太太大為詫異——因為在她面前,易從來是一個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的人;接著便失落地走了——因為她知道她從未得到過的那種撕心裂肺的感情王卻得到了。之後是十點的鐘聲,每一下都仿佛敲打著易的靈魂——因為他清楚王在十點被槍決,而這個決定正是他做出的。最後,易慢慢地走開了,只留下一個影子投射在他坐過得那張床上;他似乎回頭看了一眼,有些戀戀不捨,但最終連影子也完全消失了,只留下一床的褶皺。

### 2、王佳芝與其「同志」的活動過程

## (1) 演愛國話劇

關於演戲,小說只有輕描淡寫的一筆:「她倒是演過戲,現在也還在台上賣命,不過沒人知道,出不了名」<sup>10</sup>;而電影則是濃墨重彩,並埋下了故事發展的幾道伏筆:

其一,王佳芝因為和鄺裕民演話劇而互生情愫,並因之被鄺帶上一條不歸路。

其二,王佳芝因為扮演話劇中的女主角及與鄺裕民兩情相悅而導致了女同學賴秀金的嫉妒,賴在後來與同學們一道默許甚至是促成了梁潤生給王「破身」,以至於讓王深感「從一開始哄抬她出馬,就已經有人別具用心」<sup>11</sup>。

其三,在舞台上演完愛國話劇之後,勵裕民覺得不過癮,還要在現實生活中演一場刺殺漢奸的愛國戲,於是找同學一起幹,並豪情萬丈地吟出了汪精衛「引刀成一快,不負少年頭」」的名句;當有人提出殺人不容易時,勵立即反駁:「等你親眼看到一個漢奸,一個出賣國家和同胞的人,你就會知道殺人一點也不難」。

#### (2) 海灘上的豪言壯語和突擊時的東手無策

電影中的學生既熱血又幼稚,用兒童的激情玩著成年人嗜血的遊戲:

在海灘上,「麥先生」因打爆兩個酒瓶而興高采烈,其間更有人說:「再不殺就開學了。」 他們根本沒想到殺人的殘忍,只當兒戲——既是愛國,但其中也不乏尋找刺激的成分。之 後,易先生送麥太太回家,一群學生對於突如其來的易先生手足無措,有的拿菜刀,有的拿 木棒,有的拿槍,一片抓狂,易先生人還沒進來,這群「埋伏者」已經憋了一身冷汗;等看 到只是王佳芝一人進屋時,大家才如釋重負地舒了口氣——暑假的暗殺活動,實際上只是遊 戲而已,他們都還太幼稚了!

## (3) 王佳芝與梁潤牛初試雲雨情

對此,小說只是一筆帶過,而電影卻演繹了其細節:

小說中的王佳芝是愛慕虛榮的,她只把刺殺易先生當作是一場能令她出風頭的戲,並不惜為此付出貞潔和生命。和梁潤生在一起時,她的感覺是:「今天晚上,浴在舞台照明的餘輝裏,連梁潤生都不十分討厭了」<sup>12</sup>,於是,便糊裏糊塗地把自己獻出去了,而且還「也不止這一夜」<sup>13</sup>。

電影中王佳芝對此深感厭惡,而梁潤生也異常猥褻——他的性經驗是從妓女那裏學來的,幹事之前要喝酒壯膽,舉動也半生不熟,這與後來易先生和王佳芝的三場激情戲形成了鮮明的對比,也為王對易從色到情的發展做了鋪墊。

## (4) 刺殺老曹的全過程

易先生的副官老曹識破鄺裕民等人的美人計後,找上門來勒索。鄺等迫不得已而殺人滅口。 殺老曹的全過程頗為艱難也頗為血腥:先是鄺裕民捅了一刀,但捅偏了;接著他又補了一 刀,捅在老曹腹部,血流不止,但老曹還能拔出刀來,站起來要回捅他;之後,鄺等按住老 曹又哭又喊,每人都捅了兩刀;老曹滿身鮮血,滾下樓梯,但是還沒死,鄺追上去扭斷了其 脖子才算是完事——這與鄺當初所想像的「殺人一點也不難」構成了強烈的對比和反諷。

#### (5) 與老吳的交往

在小說中,老吳何許人並不十分明確——小說只是略帶揶揄稱之為「那個吳」。電影中的吳也不是一個正面形象——他和易先生一樣心狠手辣、不擇手段,有時甚至比易還粗暴蠻橫,但缺少易的細膩落寞等富於人性的一面;這在王佳芝與老吳的兩次直接交往中表現得很明顯:第一次是王清楚自己去「臥底」是生死未卜,於是,行前托吳幫她寄封信給其在英國的父親,可吳轉身就把信燒了。第二次是王向吳抱怨自己在當「臥底」時身心受到了巨大壓力,甚至向他暗示自己可能會把持不住愛上易,可吳卻粗暴地訓斥了她一頓,並標榜自己的間諜操守。這兩次交往揭示了在吳眼裏,王純粹是一件工具而已,吳對王也純粹是利用而已——由此可見,王最後為了一絲溫柔的憐惜而倒戈也並非不可理喻。

## (二)人物形象

#### 1、王佳芝

#### (1) 小說中的王佳芝

在小說中,王佳芝是一個「從十五六歲起就忙著抵擋各方面來的攻勢」<sup>14</sup>的女孩子,大致有如下特點:

其一,愛慕虛榮。她承擔「刺殺漢奸」的任務,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為了滿足自己「當家花旦」、受人矚目的私心——因為她認為那將會是一齣比愛國話劇更為精彩的戲,作為那齣戲中的女主角,她也會像在演話劇時一樣受人矚目——在演完愛國話劇後,「下了台她興奮得鬆弛不下來,大家吃了宵夜才散,她還不肯回去,與兩個女同學乘雙層電車游車

河……」<sup>15</sup>;在「刺殺漢奸」那齣劇中,她扮麥太太可以在上流社會中任意遊走,可以過風光繁華的生活……這些都是從小要「抵擋各方面攻勢」、忍受了太多卑微和被人忽視的她內心所渴望的。最後,在把易先生騙進首飾店時,她還記掛著「看不出這家店,總算替她掙回了面子,不然把他帶到這麼個破的地方來——敲竹槓又不行」<sup>16</sup>,她的愛慕虛榮簡直是只差言表了。

其二,懵懂。在「刺殺漢奸」的整個過程中,她實際上是頗為懵懂的:她聽任一班同學在民族大義的幌子下讓一個流氓給自己破身;在整個勾引和刺殺易先生的過程中,她只覺得那是「一場空前成功的演出,下了台還沒下裝,自己都覺得顧盼間艷光照人」,始終沉湎於扮演麥太太的自我欣賞和陶醉之中,而對身邊的危機四伏絲毫未察;她不清楚失敗要付出的代價——在放走易先生後,她想到的只是碰到同學或熟人時會有些尷尬,去親戚家躲一陣避過了風頭就會沒事了,就像一個演員演砸了一場戲暫時逃避一下觀眾,以後重來一樣,完全沒有想到這樣做的結果是她和她的「同志」一起毀滅。

其三,空虛。在香港,她失掉了貞操,而老易夫婦卻離開香港去了上海,她的同學們也漸漸 地疏遠她,她顯然是有很強的失落感的,也未免會感到空虛。回到上海後,鄺裕民來找她再 次扮麥太太時,她之所以未多加思索就答應,實際上也是因為空虛。接受「刺殺漢奸」的任 務後,她的「一切都有了一個目的」,同時,她也「覺得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個熱水 澡」——可見此前是空虛的。在「刺殺漢奸」的任務得以完成之前,這一任務實際上是「虛 無」的,她也實際上是空虛的。

## (2) 電影中的王佳芝

在電影中,王佳芝是一個被遺棄的弱女子:

首先是被父親遺棄——父親帶著弟弟去了英國,而讓她一個人漂泊在香港;從香港回到上海後,她住在舅媽家——舅媽和她沒有血緣關係,她實際上舉目無親、孤身一人。

其次是被愛人遺棄。她為甚麼要接受刺殺易先生的任務?在很大程度上因為她愛鄺裕民——第一次與鄺見面時,便對他頗有好感;之後,在演愛國話劇後,鄺在舞台上向在觀眾席的她喊道:「王佳芝,你上來。」此時的鄺在舞台上,對於她來說,可謂「高高在上」,是她心中所憧憬的;而鄺的那句呼喊也意蘊豐富且頗具暗示性,她也因那句呼喊而與鄺「上了同一條船」。演出成功後,一班同學去慶祝;在電車上,他們心有靈犀、眉目傳情。鄺訂下了暗殺計後,一班同學硬著頭皮一口擔下任務,此時,她在「外」是為著「救國救民」的大義,而在「內」則是為著愛情才扮「麥太太」的。因此,她之所以要刺殺「漢奸」易先生,並不在於她有多麼堅定的愛國之情,也不在於她對漢奸有多麼錐心刺骨的痛恨之情,而在於愛鄺,並因此而甘願為他的理想而犧牲。

但是接下來一系列的事情遠遠不是她想像的那麼簡單,鄺也一次次地在感情上令她失望——

她最大的失望莫過於鄺為著所謂的「大義」而默許了梁潤生給她破身,所以才說「我傻,反 正是我傻。」

回上海後,鄺再次找到她時,她已不是那個風情萬種、顧盼生姿的麥太太,而是一個苟活於 亂世、滄桑和疲倦寫在臉上、不知前途在何方的女學生。鄺說,很羨慕她能再回到學校,但 他們卻再也回不去了——不但是鄺回不去,王又何嘗回得去,當三年前甚麼都沒有發生過呢?過去那功虧一簣令她難堪,她只有給這個刺殺行動一個結果,才能結束這個夢魘,哪怕 賠上她的命,於是,便答應刺殺易先生。但此時王對鄺雖說已不可能再如開始一般有強烈的 愛情期望,但終究還有那麼一點感情在裏面。直到後來,王到易身邊臥底,鄺信誓旦旦地說不會讓她受傷害,但根本沒有實際的行動和能力來實踐這個諾言——有一個細節,鄺攔腰索 吻,王略微遲疑,然後推開了他,說道:「三年前你可以,為甚麼你不?」至此,王對於鄺 的愛情已絕望,也就是說,王默認了鄺遺棄她的現實。王最後之所以會放走易,一個鑽戒不是原因,真正的原因是先前那支持她進行刺殺任務的「愛情理想」此時已經破滅了。

第三是被組織遺棄。老吳,作為組織的代表,只是把王佳芝作為一件有利用價值的工具而已。當王對吳訴說著自己做臥底時承受了心靈和肉體雙重的巨大壓力和折磨時,吳粗暴地打斷了她的話,並嚴厲訓斥她。在整個過程中,組織根本就不管她的死活,在組織那裏,王也根本沒找到任何的歸屬感,相反,只有遺棄感。

但王又不是一個徹底被遺棄的弱女子——她雖然被父親、愛人和組織遺棄了,但在敵人那裏卻找到了一絲憐惜和依靠:易先生送鑽戒給她的價值並不在於那個戒指有多貴重,而是在於一份情懷:易說自己不懂鑽石,自己只想看她將之戴在手上,也就是說,此時,終於有人不是只想利用她而是從心底真正重視她了。於是,她便大為感動,以至於認為自己承載不了這份情,並藉口說自己不習慣戴那麼貴重的東西上街而要把戒指摘下來,可易不同意,並溫柔地握著她的手說:「有我和你在一起。」也就是說,此時,終於有人肯給她依靠了,於是,她的最後防線便訇然崩潰了——潸然淚下地對易連說兩句「快走」。此刻,她究竟有沒有真正地愛上易已經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她終於追尋到了自己久違了真情和溫暖;所以,她不是像在小說中那樣幼稚地認為到親戚家躲一躲就沒事了,而是在放走易時就已經預料到了結果——剛開始時還有點慌亂、恐懼,但隨後便平靜了。

## 2、易先生

#### (1) 小說中的易先生

小說雖然對易先生並沒有花多少筆墨,但其特點卻依稀可見:

其一,狡猾。因為是汪偽政權的特工,所以時時處處都異常小心謹慎:與王佳芝每次幽會時,地點都是他定;王也不知道他甚麼時候來,有時事先約好可臨時又變卦,有時又從天而降。

其二,內心充滿恐懼。他之所以時時處處都異常小心謹慎,是因為他時時處處都是處在恐懼之中——正因為如此,他才在王佳芝提醒他「快走」時以極快的速度飛身下樓;在死裏逃生回到家中之後仍然心有餘悸。

其三,好色、薄情。對王佳芝,在車上,「一坐定下來,他就抱著胳膊。一隻肘彎正抵在她乳房最肥滿的南半球外緣。這是他的慣技,表面上端坐,暗中卻在銷魂蝕骨,一陣陣麻上來」<sup>17</sup>。而當王捨命救了他之後,他卻決定槍決王。此時的他雖然有些淡淡的哀傷和遺憾,

覺得「她還是真愛他的,是他生平的第一個紅粉知己,想不到中年以後還有這番遇合」<sup>18</sup>,但是更多的一種得意,是覺得自己成功地獵獲了王並終極地佔有了她,因此,「臉上憋不住的喜氣洋洋,帶三分春色。」<sup>19</sup>

其四,理智。他知道王佳芝是真心愛他,並把她引為自己生平第一個紅粉知己,但最後還是 狠下心來殺了她。因為他知道自己只有這樣做才能給日本憲兵隊一個交代,才能與同僚周佛 海爭權奪利,否則,就會捅出「易公館的上賓是刺客」的簍子來。

## (2) 電影中的易先生

在電影中,易先生的特點鮮明赫然:

首先,有一個明確的名字——「易默成」,其含義至少有三層:一是《易經》中「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所含之義。二是諷刺意。「易默成」說自己「黑的地方不去」,但其名字「默」字卻偏偏帶有「大黑」二字,不能不說這是人生的諷刺;三是幾個人名的合構,李安讓梁朝偉在扮演易先生要聯想到四個人,即戴笠、易先生、丁默邨和胡蘭成,「易默成」實際上是分別取易先生、丁默邨和胡蘭成這三個名字的第一、二、三個字而合起來的。

其次,心狠手辣。他第一次出場是在極其陰森的傳說中的「76號魔窟」中——燈光昏黃之下,他那高深莫測的臉線條堅硬冰冷,打著絕望而猙獰殘忍的烙印。他作為特工的生存法則就是誰都不相信,「挖掘別人的隱私卻不能讓人看透自己」<sup>20</sup>,所以格外冰冷而且兇狠,如在審問特務時「一個眼睛被打爆,另外一個腦袋開花」,鮮血噴了他一皮鞋。

第三,惶恐不安。他行為處事都十分小心、非常謹慎,例如,他與王佳之幽會時,地點或事 先不定或事先定好了而臨時又變了;時間不是不定就是定了之後又不守時——王也不知道他 甚麼時候來,有時與王約好相見但不是遲到就是取消。又如,他每次進出車門、辦公樓都非 常神速,甚至連到自己家門口時總是先以惶恐的眼神張望四周,然後飛快地閃身入內;王佳 芝在最後提醒他「快走」時,他更是像離弦的箭一樣飛身下樓鑽進車中。

第四,非「漢奸」化。一般來說,在人們的觀念中,「漢奸」總是獐頭鼠目、萎縮不堪、沒有操守、沒有人格、沒有人性的,但在影片中,易先生不僅風度翩翩、沉默寡言,而且還溫文爾雅、溫柔多情——他曾兩次落淚:第一次是在日本酒館中王佳芝給他唱《天涯歌女》的時候,另一次是在王被槍決之後。兩次落淚表明他雖然看起來兇狠殘暴,但實際上也是多情善感的,雖然表面上波瀾不驚,但內心絕不是一片死水,從而,打破傳統的「漢奸」模式。

## (三) 主題

從表面上來看,無論是小說還是電影,《色,戒》的主題都是「戒色」:

在小說中,王佳芝和易先生的關係互為「虎與倀」、「獵人與獵物」<sup>21</sup>的關係:一方面,王 設計引易上鉤,另一方面,王也是易覬覦的獵物。一方面,王原定是要算計易的,另一方 面,王最終又被易算計了。一方面,他們彼此都以為得到了對方真正的感情,另一方面,他 們彼此都誤解了對方——易最後終於明白了王原本是想殺他,也就是說,他所理解的王對他 的所謂真感情只是他的一種誤解;同時,王所理解的易對她的所謂真感情只是她的一種誤解 ——易最後還是為了自己的切身利益而把她殺了。所以男人要「戒色」,否則,可能會有生 命的危險;女人也要「戒色」,而且要比男人更「戒色」,否則,一定會有生命的危險—— 自古以來就是「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女人要的只是男人,即男人 是其所要的全部;但男人要的是全世界,女人只是其中的一個和諧音符而已。

在電影中,「色」是一種感性,「戒」代表一種理性。無論是易先生還是王佳芝都在用生命玩一場戲假情真的角逐遊戲,從防備到沉迷——最後都被「色」破了「戒」。但較之小說,電影更直觀地展示了其過程中感性勝過理性的人性釋放,而最終又悲劇地以理性的選擇作為結局。誰動了情破了戒都要付出生命的代價:易對王動了真情,所以險些命喪於珠寶店;王對易動了真情,所以放走了易,賠上了自己和同學的性命。易最後選擇了理性以自保——槍決了王,但死去的王卻又永遠留在他的心裏。所以,「色」「戒」二字是情色交纏的掙扎和感性與理性的博弈,意味深長。

但從深層來看,無論是小說還是電影,《色,戒》的主題都是「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

在小說中,王佳芝為了行刺漢奸易先生犧牲了童貞、情感,忍受了身心的雙重折磨,最後終於找到了一個實施「行刺」的機會,可在一念之間,為了一個「愛」字,不僅丟了自己的性命,而且還搭上了自己同志的性命,這從常理來看顯然不值得;但從人的情感本身來說,「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愛」既是「愛人」也是「被人愛」,二者是連體共生的;王佳芝「從十五六歲起就忙著抵擋各方面來的攻勢」,顯然缺乏「愛」,因而,一旦自以為是地被易「愛」上了,當然也會「義無反顧」地「愛」他,怎麼會不但不去「愛」他反而還要行刺他呢?為了一個「愛」字,即使賠上自己性命甚至是同志的性命又有甚麼不值得的! 在電影中,王佳芝被父親、愛人、組織遺棄,卻被敵人摟進懷抱擁入錦衾甚至是金屋藏嬌,就算那不是愛情,也至少得報以真心,怎麼會行刺他呢?怎麼不應該潸然淚下地對他連說兩句「快走」;而且在最後,一方面是一同置身於刑場的「同志」怒目相對,另一方面是敵人淚流滿面、惘然若失地追懷過去——她難道不應該感到欣慰嗎?難道不應該為了那個「愛」而「不問值不值得」嗎?

李歐梵在談及《色,戒》時說:「我可以斗膽地說一句,改編後的《色,戒》比張愛玲的原著更精彩」,「電影《色,戒》較之原著小說,更令我感動,它也使所有改編張愛玲小說的影片遜色。」<sup>22</sup>從以上的比較分析和現有的張愛玲作品的影視改編來看,此話不無道理。但小說和電影是兩種不同的藝術,張愛玲和李安的藝術觀也不盡相同——李安在採訪時就明言道:「我相信張愛玲恨胡蘭成恨到死,我沒有像張愛玲那麼恨胡蘭成,我覺得他品德不太好,但也不至於有切膚之痛,恨到把他寫得一點人性都沒有,這個我也不相信。小說是漸隱式的,很多都蔽掉了,把它填滿後很多東西不能相信。小說可以這樣寫,very smart,電影不能這樣,一個沒有人性的漢奸,我不相信觀眾能看兩個鐘頭,你能引起共鳴嗎?……我不是張愛玲的翻譯,我只是從她小說接收過來表現人性以及對世界的瞭解,我要做出我的貢獻。對觀眾有一個交待。我覺得她對易先生不公平,28頁可以,2個半鐘頭說不過去。」<sup>23</sup>他們基於各自的藝術觀,遵守各自所選定的藝術形式的規律,按照各自的路數進行創作,其作品當然不盡相同:於是,張愛玲的《色,戒》「陰冷」,《色,戒》「溫暖」:這與各自作

總的來說,張愛玲的小說注重從「陰面」探討人性。張愛玲一生缺少歡樂、沒有愛情、也不相信愛情,其小說也基本上是一些哀歌——小說中的人物沒有一個是「亮色」的,即使是勉

品的總體特色也是一致的。

強有點「亮色」的《十八春》中的許叔惠,也只是多了些進步的語言而已,而且張愛玲在後來將《十八春》修訂為《半生緣》把他改成了去美國的瀟灑而又潦倒的知識份子;沒有一對男女真正相愛甚或情投意合、琴瑟相和,即是《傾城之戀》中的范柳原和白流蘇也只怕是「情知不是伴,事急且相隨」,誰也不能確保他們終身廝守;男性多自私狹隘、薄情寡義或猥瑣病態,如姜季澤、祝鴻才、佟振保等,女性不是「怨女」就是「孤女」,她們總是在嚮往或尋找或強化「依靠」:她們總想成為太太或姨太太或情人,如白流蘇;或者在成為太太之後為鞏固自己的地位而「繼續奮鬥」——變本加厲甚至變態地撈錢,如曹七巧。《色,戒》中的王佳芝既是「孤女」又是「怨女」,而且是更為深層意義上的「孤女」和「怨女」——她孤立於家庭、朋友、組織,於是便有意無意地尋找「依靠」,即使是易先生,她在潛意識裏也是把他作為自己的「依靠」的,否則,她不會放走他。不過,她最後好心沒好報,不僅成了「怨女」,而且還成了「怨鬼」!

李安的作品注重從「陽面」探討人性——它們主要是一些關於人性的「歡歌」。在從《喜宴》、《臥虎藏龍》到《斷臂山》的一系列作品中,李安探討了很多精神層面上的東西,尤其是愛情。在《色,戒》中,他沿襲了貫有的探索和追求——為了能讓觀眾相信王佳芝和易先生是相愛的,他對每個角色,從主角到配角都投注了一份悲憫,於是,使王佳芝從小說中的虛榮愚蠢變成了電影中的悽楚可憐,易先生從世俗涼薄變成了壓抑傷感,鄺裕民從猥褻冷漠變成了悲壯無奈……總之,讓每個人物都有值得人同情的地方;同時,又在宏大的背景之下探討了戰爭、政治爭鬥的荒謬和對於人的傷害,從而使作品雖然顯得很陰沉但又不陰冷,相反,還很溫暖。

因此,電影《色,戒》和小說《色,戒》雖然不盡相同,但並不是孰好孰壞的問題,而是各有千秋的問題——它們都很好地表達了「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這一主題!

#### 註釋

- 1 該書由皇冠出版社於1983年出版。
- 2 張愛玲在《惘然記》的序言中說:「這三個小故事(指《色·戒》、《浮花浪蕊》、《相見歡》——引者注)都曾經使我震動,因而甘心一遍遍改寫這麼多年,甚至於想起來隻想到最初獲得材料的驚喜,與改寫的歷程,一點都不覺得這期間三十年的時間過去了。愛就是不問值得不值得。」當「域外人」指責《色·戒》時(見《中國時報·人間》副刊1978年10月1日),張愛玲一反常態地為之辯護(《中國時報·人間》副刊1978年11月27日)。
- 3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02),頁182。
- 4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7。
- 5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8。
- 6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2。
- 7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2。
- 8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5。
- 9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6。
- 10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6。
- 11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7。
- 12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7。
- 13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7。

- 14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3。
- 15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6。
- 16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1。
- 17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89。
- 18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5。
- 19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頁196
- 20 鄭培凱:《〈色·戒〉的世界》(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頁141。
- 21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精讀本》(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02),頁196。
- 22 鄭培凱:《〈色·戒〉的世界》(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頁61。
- 23 新浪娛樂:《對話李安:〈色·戒〉給她一點溫柔一點愛》,科技資訊網,http://www.cnetnews.com.cn/2007/1030/592820.shtm1

# 廖四平 中央財經大學文化與傳媒學院教授 孟 婕 文學學士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七十四期 2008年5月31日

####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七十四期(2008年5月31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